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 11 人,分别为许永军、邓伟栋、聂黎明、刘宁、陈海照、章松新、何军、华小宁、陈英革、许遵武、林洪。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根据陈海照总经理的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赵肖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六日

附：赵肖先生个人简历

赵肖，男，1972 年 9 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注册物业管理师，中国人民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物业 BG 常务副总经理，曾任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心区事业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机构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兼机构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兼深圳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兼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截至目前，赵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